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2011年7月18日，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5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2,363人，其中95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	----	------	------	------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	----------------------	-----------	---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4、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于2025年4月18日经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作出如下评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经根据业务约定书，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执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执行了相关的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其履职过程保持了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了意见。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

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年3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12月初，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沟通，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和年度审计计划，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领域、预审初步发现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初步预审情况、年度审计计划等的汇报，并对年度审计计划提出建议。

（三）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线上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年度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完整、清晰、及时。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7日